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交通大學 函

地址：30010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

聯絡人：鄢嫚君

聯絡電話：03-5131588

傳 真：03-5733037

電子郵件：miranda@nctu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交大管法字第10310098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科技法律研究所暨科技法律學院籌備處訂於103年10月3日（星期五）舉辦「企業法律與財經刑法國際研討會—以公益通報者保護為中心」，敬請協助公告海報與網址，並轉知單位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財經或經濟不法行為，涉及政商間的不法利益輸送或共謀，唯有針對公私部門的不法或貪腐雙管齊下，方能遏止財經犯罪與企業不法。隨著商業組織架構的逐漸複雜化，若缺乏內部人提供資訊，很難有效的監督或預防私部門不法情事。因而鼓勵私部門之公益通報，促使人民主動對企業或財經之不法資訊進行揭露，實為防制私部門貪腐與不法的重要關鍵。本研討會邀請我國產官學研各界人士，以及英國學者Joseph Lee教授、日本學者國武英生教授、新加坡學者Chandra Mohan教授、交大科技法律研究所林志潔所長等專家齊聚一堂，以「私部門公益通報者保護」、「保險法制與金融管制」、「證券犯罪與公司治理」、「國際經貿與跨國投資保障」等主軸進行研討。直指現今產業界之問題與困境，提出預防不法行為並健全企業財經法制之新方向。

二、會議名稱：企業法律與財經刑法國際研討會—以公益通報者



裝

訂

線

保護為中心。

三、會議時間：103年10月3日（五）。

四、會議地點：國立交通大學光復校區電子資訊研究大樓。

五、報名網址：<http://conference.itl.nctu.edu.tw/>。

六、聯絡人：（03）5131587鄭小姐（andrea@nctu.edu.tw）。

七、活動提供免費交通車於台北新竹接駁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終身學習時數6小時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代為決行